

# 丝路人才大市场运维及服务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中共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组织人事部

乙方（成交供应商）：陕西新才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丝路人才大市场运维及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XHC2025-019），由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中共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组织人事部（以下简称“甲方”）确定陕西新才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委托工作内容：

1. 组织线上线下招聘会不少于 120 场，开发各类岗位不少于 50000 个（具体岗位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人群组织线下招聘会不少于 20 场；

2. 负责活动设计、招聘场地使用沟通、场地布置、设备采买、宣传设计及执行；配备不少于 3 名专职工作人员进行政策宣讲及信息整理工作、各类宣传单页、宣传册、行架的搭建；线上各类招聘活动、直播带岗活动、就业培训活动的组织与执行以及费用的支付等工作；

3. 运营高新区人才工作微信公众号，通过公众号、短视频平台进行招聘活动前中后期的宣传，提升活动的曝光度和影响力，扩大招聘效果。负责准备活动前宣传稿和活动后新闻通稿的撰写等，发布各类招才引智推文不少于 300 篇；

4. 负责提供网络招聘会、直播带岗活动的平台搭建和全程技术支持。跟踪服务及信息整理统计负责活动前中后期参会企业和个人数据的统计，分

析本次活动岗位需求情况，并形成结项报告，统计企业对于招聘会满意度以及建议，总结本次活动成效。

## 二、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 299500.00 )。

(二) 合同总价是指本次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 三、款项结算

(一) 项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全额合格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在乙方举办各类招聘活动60场,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全额合格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合同到期,根据服务实际验收合格,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全额合格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二)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1. 开票信息

名称: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 12610100013353307R

地址、电话: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 88333663

开户行及账号: 西安工行锦业路支行 3700024609014413142

### 2. 乙方账户

名称: 陕西新才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610000078608737R

地址、电话: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启迪科技园 T3座14层1405

029-88662468

开户行及账号：中信银行西安南稍门支行 7253210182600001359

(三) 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服务商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正式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采购人结算。

(四) 验收依据：合同文本，磋商/磋商响应文件和其他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验收清单（注明各成果资料的品名、数量）。

#### 四、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一)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服务地点：根据高新区内企业招聘需求确定地点。

**五、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管理及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

#### 六、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二) 乙方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乙方运营人才工作微信公众号时应严格审查发文内容，不得发布虚假、欺诈等违法信息。

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七、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服务期满后，由乙方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系统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本次服务的最终认可。

(三) 验收依据：

-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八、其它事项

(一)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 九、违约责任

(一) 乙方未按约定场次及规模举办招聘活动的，按 1000 元/场次扣除费用，实际举办场次及规模与合同约定不符达 12 场次的，未付费用甲方不再支付。

(二) 乙方运营甲方公众号时, 发布不实消息或不符合甲方需求的数量、质量的, 每次按 1000 元扣除服务费。

(三)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 或将本合同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 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 乙方对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未公开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不得泄露或用于本合同外项目, 否则应按合同总价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五)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出现其他违约情形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六)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 应尽快通知对方, 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 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 双方责任免除。

#### 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一、合同生效

- (一)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二)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 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 全面

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陕西新才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 启迪科技园T3座1406室
邮编:	邮编: 71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孙鹏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杨宁
电话:	电话: 13087596593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西安南稍门支行 7253210182600001359
日期:	日期: 2025年3月10日

... 五八五